

X I A N G F E I D E

贝贝特旅行文库

C H I B A N G

想飞的翅膀

郑明华

著



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想飞的翅膀

郑明华
著

X I A N G
B E I
T E
L U
X I N
G
F E I
L U
X I N
G
W E N
C U
I
B A N
G
库

CHIBANG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·桂林·

本书经中国台湾城邦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授权，
出版中文简体字版本。非经书面同意，
不得以任何形式任意复制、转载。

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：20-2003-101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想飞的翅膀/郑明华著. —桂林: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, 2003. 10

(贝贝特旅行文库)

ISBN 7-5633-4241-9

I. 想… II. 郑… III. 散文-作品集-中国-当代
IV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82503 号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(桂林市育才路 15 号 邮政编码:541004)
网址:www.bbtpress.com

出版人:萧启明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发行热线:010-64284815

北京世艺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(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乔庄村 邮政编码:101100)

开本:889mm×1 194mm 1/32

印张:7.5 字数:101 千字

2003 年 10 月第 1 版 200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19.8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

目 录

1 自序

3 楔子

5 移植的城市

111 远方的山谷

227 想飞的翅膀

>>>

自序

这个自序，部分内容是开始写这本书时的基本想法，部分写于成书中间，部分是在写完这本书时补上的。

我在1998年春天搬到加拿大，已近三年。

一开始，这些只是日常的笔记和发给台湾的电子邮件。大约一年多后，我开始把它们按日期集中成一个档案；只是想看看自己的改变有多少，没有想到最后成了一本书。

除了小时候说长大要去环游世界而被讥笑一事，我一生大概可以用“胸无大志，只求自在”来形容，既不勇敢，也没有野心。我在十六岁时，有个同学一手挂在火车慢车的门上，身体半悬在外面，大声对外面喊着：“我长大要赚很多钱……”我看着他，佩服之心油然而生。那时我有一点自卑，天天活在幻想中，面对贫穷，为什么从来没有过和他一样的想法？

小时候我为什么强烈地想要去环游世界，可能是受到压抑吧：社会普遍的贫穷、破碎的家庭、大人神秘兮兮耳语政治的样子……环游世界只是一个概念，飞机只是一个虚幻的形象——听过，却从没见过。

“如果我有翅膀……”六岁那年，我开始见到自己拥有一对翅膀：如果不是在身上，至少在心里。那段时间，迷上了“闪电侠”里长了翅膀的鹰人，那也许是起始。至今我仍疑惑，为什么拥有翅膀的幻想不是来自天使或飞马？也许他们太圣洁了吧。

这是一本有关迁移、居住和个人成长的书，与自己对话和对朋友聊天的成分很浓。里面真正描写名胜古迹的地方不多，那些资料在内容全面的旅游手册里有更详尽和实用的介绍。我先天和后天都是“路盲”，至今还常分不清方向，旅行全靠路名的提醒。在这个高纬度的地方，连太阳都非正东正西，方向感更差，自己跌跌撞撞，心知做不了好向导。

这是我一生中很奇妙和勇敢的时刻：一方面毫不隐瞒感情地揭开过去的伤口，而且现在勇敢地面对它；另一方面用最简单的语言写作。这本书的文字不精练，想法很直接，我希望能带给你一些会心的微笑；谢谢你愿意分享。书里提到的中文人名，都是我最好的朋友，他们是那群替我加油、鼓励我飞翔的人；他们也是那群在我离开前汇钱给我当旅费，在我离开后替我照顾家人的人——从许多角度看，他们本身即是家人。我母亲说：“再也找不到这样的人了。”这样的人不多，但你我身边都还有一些，应该好好珍惜。

>>>

楔 子

从小他就相信自己有一对翅膀。他宁愿相信。

南方那个岛屿，温暖而潮湿，草木自然生长，绿阴柔和了人的锐角……美到令人心生痛惜的地步——但那却是童年的家，很遥远的过去。那个孩子说：“我要去环游世界……”别人的笑声，压制不了他的梦想。他在小学作文“我的志愿”里如是写道：“我长大以后，要当一位作家，像弹着琴一边唱歌一边到处流浪的希腊人……”

他在那样的梦想中沉浸了三十年，最后决定动身……到他能力所及的最遥远的地方……

那个岛屿是他心中永恒的家，却也是他一直想要逃离的地方。但逃得再远，有些人、有些事，像最原始的壁画，即使壁毁岩残，当风刮起，拂去古老的尘土，刻痕再老，仍有印迹。

>>>

移植的城市

火车准时在七点五分开出维多利亚车站。

微雪。蒙特利尔带着一点隐约的凄美。

出了市区，窗外的雪下得更大了。

外面的世界一片黑暗，在远处偶尔闪现的小镇
灯火，

令人无法及时做出反应。

火车准时在七点五分开出维多利亚车站。微雪。蒙特利尔带着一点隐约的凄美。

一会儿后，“五朵玫瑰面粉厂”的烟囱在雪中若隐若现——这一年来我买了多少磅“五朵玫瑰牌”面粉烘焙了面包？我知道火车刚出了城。雷尼·拉维斯克大街、高却其耶大道、圣凯瑟琳大道即使在寒冬仍然灯火辉煌，这情景已经离我逐渐遥远。

火车上不算拥挤，毕竟不是周末或假期。我一个人占用了两个位置。我把腿缩在椅子上，盘算晚上可以蜷起身子躺下来睡觉。

出了市区，窗外的雪下得更大了。火车急速前进，撩起地上的积雪满天飞舞。“Via”，加拿大国家火车的名称。它让我想到秘密通道，长长的列车，移动的通道。我喜欢当火车前进时在车厢走动，体验双重速度的幻觉。“Via”，抽象又带着动感。英文解释为Passing through，中文该译成什么？

我在一座漂移的岛屿上，正穿越时空和气候，穿越不同的语言和风俗，穿越加拿大重要的历史源头……我把额头贴在车窗上，双手遮起余光，除了看见撞击在车窗上的雪花，其余我什么也看不到。

外面的世界一片黑暗，在远处偶尔闪现的小镇灯火，令人无法及时做出反应；人的期待、视觉和理解有时会有时差。车厢的灯光不真实，但令人兴奋；原来不真实的东西，有时候具有令人兴奋的元素。火车摇晃着我的思绪，我仿佛看到夕阳下摇动的金色水波。这时我并不知道，数月之后，火车在明天中午到达的终点站，将是人生的另一个起点。

“Ça va? ”

“Bien.Merci.Comment allez-vous? ”

不，很真实。公共汽车售票员查票。他是一个标致的法裔：黑亮的眼睛，刮得青青的胡子，两个浅浅的酒窝，笑

起来像才走上社会的大男孩。

一对中年夫妻坐在走道另一边的座位上。丈夫把外套脱了下来，挂在车窗上。两人都是褐色的头发，肤色和眼睛的颜色很淡。他们一看就不是法裔。法裔的眼睛颜色通常较深。他们是海洋三省份的人，我猜。我只能猜，我从来没亲眼见过海洋省份的居民。

他们很亲切，微笑着打招呼。浊浊的英语口语音，带着点稀里呼噜的地方音，很土，但让我忍不住在讲话前把嘴里的口水先咽下。

新不伦瑞克人，他们说。

“你上哪儿去？”太太问。

“哈利法克斯。”我说。

“那可是个漂亮的城市。”她说。

“我们前年才去过一次。我表亲(Cousin)住在那儿。”丈夫说。

Cousin？表哥？表弟？表姐？表妹？就像Uncle，可以是叔叔，可以是舅舅，可以是姨父……西方人似乎除了直系的亲属，所有的人都用同一个特别的代号表示。My Sister，我姐姐还是我妹妹？我比较习惯中文的称谓：我大哥、我四姐、我大舅、我表姑……复杂经常即代表清楚。不过有时确实太复杂了……

“我从来没去过哈利法克斯。”我说。

“你从哪儿来的？”太太问。

“蒙特利尔。”

“之前呢？”

“台湾。”

“不是，蒙特利尔之前呢？”

“台湾，”我又重复了一次，“我由台湾直接到蒙特利尔。”

“直接由台湾到蒙特利尔？你一定有亲戚或朋友住在那儿吧？”

“没有，去年搬到那时，一个人也不认识。”

“怎么会到蒙特利尔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”

两人看着我，一下子接不上话。我说的听起来像《苦儿流浪记》？

“我习惯一个人到处乱跑。”我自言自语地说。

我们从温哥华聊到渥太华，又从渥太华聊到哈利法克斯；由美洲聊到欧洲，又由欧洲聊到亚洲……最后说到了和印度尼西亚赤裸的原始人住在茅屋里。

他们像听故事的小孩，眼睛都甚少眨一下。

“喔，你好勇敢！”太太最后说。难道这是她的结论？

我不算勇敢的人。我只是对孤独有种莫名的渴望。孤独是一种自由。我情太重，有人在家里等我，我会走不开。

我母亲总是把阳台的灯开着，停电的时候还在阳台上点了蜡烛；那让我哭泣。

去年的夏天，我刚由台湾搬到蒙特利尔不久，心里想着可不可以一边写稿一边再念书？可不可以一年搬一次家，九年游遍加拿大，然后到中美洲和欧洲各待几年？也许最后在中美洲某一小国或地中海边的国家住下来？可不可以……

我查询各大学图书馆时，经由电脑通讯认识了盖瑞。他在新斯科舍省的阿卡迪亚大学工作。他有一个很好的朋友，是新加坡人。由于这样的“缘分”，我们陆续通了几个月的信，也在电话里聊过几次。他曾有一次到蒙特利尔开会，正巧过生日，我招待了他。

雪季到来之前，我突然怀念起海洋。他说：“过来玩玩吧！”我没说好，也没说不好。

有个下午，我收拾了一个装了简单衣物和电脑的背包，一个塞了一堆各种卡却没有几毛钱在里面的腰包，一个装着我自己的面包和一方便盒炒面的纸袋，加上刚煮的一罐咖啡、两片火腿、一小盒奶油、一副刀叉……在车站买了票，顺便打了电话通知盖瑞……

纯粹只是随着欲念，想搭火车，到一个不存在于实际经验中的地方。我喜欢陌生的事物，但这并没有让我远离人群。

晚上九点半,车厢的大灯熄了。窗外下得很密的雪花将视线局限在数十人坐位的车厢里。真实的世界更遥远了,各自都活在自己小小的坐位空间上。

到站停车,每个车站都一样冷清。偶尔,车站上等候的人,紧裹在厚实的大衣里,双手交握胸前或拉住领口,伸长了脖子对着列车两端看着,然后紧拥下车的亲人。长长一吻的必然是恋人。

中年夫妻相倚打盹,丈夫温柔地把手臂环绕在太太肩上。一个温暖的港湾。

我撕了块面包,涂着奶油……后悔没有花几块钱买瓶便宜的红酒……

* * *

一路迷迷糊糊,总算来到了这个地方。

刚上飞机,心里还是“出门旅行”的感觉,后来喝了一点酒,又看到邻坐儿的人们笑谈旅行趣事和上次如何“扛”行李回家,这下才开始真正意识到自己要到很远的地方去了。看来所谓的勇敢需要一些盲目,真太清楚了,什么事也不敢做了。只是在飞机上开始回想铭志帮我搬行李到机场的样子,忍不住往机舱外搜寻——航空大楼已经消失在视线之外。

感觉像是一觉醒来,还没有来得及完全睁开眼睛,就

被赶出了房子。我打了一个哆嗦，五月了，蒙特利尔怎么还这么冷？

一抬眼，看见斐隆在那儿站着。他由渥太华开了两个半小时的车子到这里。他在摇头。“搞不懂你！搞不懂你！搞不懂你！”他每摇一次头，我似乎就听到他把这句话重复一遍。但他始终在微笑——先是微笑，“Bienvenue！”然后大笑，“You crazy, You know?”他说，带着有趣的法文腔。

是的，我知道。他的话从两个月前，一路叨到我要出发的前一天：你不会讲法语，我担心你在魁北克怎么过日子。要不留在温哥华，要不到渥太华来……渥太华离蒙特利尔不远，每个周末都可以去……

他帮我代订了一间小旅馆式的单间公寓。只订一个月，让我有反悔的时间。

他是我在这个世界一角惟一认识的朋友。他原来安排了一周的假期，要带我熟悉环境，他的女儿前天突然住院，他必须第二天一早返回渥太华照顾她。原来说好周一再过来。但他打电话回去时，获知他的叔叔病故，这下至少要在周四之后才有可能再来蒙特利尔。他觉得很抱歉。不愉快的事一桩桩发生。后来他的母亲也病了。

我们下楼到五十米外的超市买了咖啡、鸡蛋、奶油和面包。

陌生的公寓还散发着也许是早上才搬走的居民留下的味道,也许只是错觉,根本就是清洁剂留下来的人工合成香味。

我们喝着从免税店买来的威士忌。Chivas,是他的最爱。

我们聊着:铭志送我去机场,我妈情不自禁地眼眶红了,飞机上的沉闷,在温哥华机场转机时跑到外面抽了根烟,遇到台湾观光团……

晚上我把床让给他睡。

我蜷在沙发上,喝了一些威士忌。斐隆微微打着鼾声,像猫的呼噜声。

我继续闻着公寓里陌生的味道,和台北五月的湿热不同,和家里的卤肉味和烧香的味道也不同……烧肉粽和乳酪蛋糕,我突然把这两样东西奇怪地对比起来。

我在他的走动声里醒来时,他已经穿好了衣服准备离去。

“电话线接通时,打电话给我。”他边说边往门边走,“我若不在家,一定要留言。”

我点点头:“开车小心。谢谢……”

他拍了拍我的肩膀:“Bienvenue! Au revoir.”

“See you later.”

“Say ‘A bientôt’.”

“好吧，阿免铎。”

“有什么问题，打电话给我！”

我在九楼看着他走出大门，到对街上了车子。最后，只见到他车子冒出来的热气快速地在安静的街上消失。

春天似乎刚刚开始。立在残雪堆里的街道两旁的树带着蒙蒙的绿色。往北望去，那绿色虽然更加模糊，但成排的大树像被长镜头压缩过一样，一棵连着一棵，成了一道美丽的粉绿走廊。南边是市中心，一栋连着一栋的高楼。

异国他乡，我煮了些咖啡，把行李一件件打开。我需要一点时间确定自己的所处的位置。行李并不多，三只皮箱，一箱是衣服，一箱是用品，都是家里用不着的，一箱是书籍和CD；外加我的电脑，和一些我母亲帮我准备的干货。

三四个小时里，公寓成了一个简单的家。书架上摆了书，小桌子上摆了电脑，沙发上盖了印度尼西亚的印花布，手提音响播着George Winston的*Winter into Spring*，我还洗了个澡，浴室里散发着那个潮润岛屿上的檀香沐浴乳的味道。

公寓里那种可能是以前居民留下的味道或是清洁剂的人工合成香味，似乎不见了。